

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扩建项目位于泉州市安溪县蓬莱镇岭东村庵内洋 108 号；本次扩建项目拟利用已建的猪舍，调整猪舍饲养密度，扩大生猪养殖规模；扩建项目新增存栏生猪 11400 头、年新增出栏生猪 18000 头；扩建后全场总存栏生猪 18000 头、年出栏生猪 30000 头。

综合考虑项目消纳地配套设施建设情况，项目拟针对全场粪污处理进行标准化改造，改造后全场粪污拟采用《泉州市环保局泉州市农业局关于印发泉州市生猪养殖场标准化改造环保验收工作意见的通知》（泉环保〔2015〕80 号）中“模式一”和“模式二”处理方式，即“异位发酵床”“发酵罐”和“猪-沼-果（林）”相结合的处置方式对场内粪污进行处理利用，实现粪污资源化利用，废水零排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本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委托益琨（泉州）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并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在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本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2025 年 9 月 4 日及 2025 年 9 月 8 日在《海峡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2025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期间在安溪县蓬莱镇人民政府、岭东村村委会公开栏进行了张贴公示。

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过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开展，公众参与过程有效，结果可信。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本次公示主要将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公众意见表、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进行公示，供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社会各界人士查看阅读，听取公众意见和建议。

本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委托益琨（泉州）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第 3 个工作日即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时间和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开采用网络平台公示的公开方式，网络公示载体为福建环保网，福建环保网属于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为公开的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福建环保网公示网址：<https://www.fjhb.org/huanping/yici/40394.html>；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7 月 16 日，公示截图详见图 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图 2-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主要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主要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和张贴公告等 3 种方式同步公开相关信息，供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社会各界人士查看阅读，听取公众意见和建议。

在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2025 年 9 月 4 日及 2025 年 9 月 8 日在《海峡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2025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期间在安溪县蓬莱镇人民政府、岭东村村委会公开栏进行了张贴公示。项目公示时间和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在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载体为福建环保网，福建环保网网属于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为公开的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福建环保网公示网址：<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41369.html>；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9 月 2 日，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2025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为《海峡都市报》，该报是 1997 年福建日报社出版的报刊，是福建省第一张面向全省的综合性都市生活报，每日出版，全面覆盖福建省九地市，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报纸公示要求。

我单位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4 日及 2025 年 9 月 8 日在《海峡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刊登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及网络地址，供公众下载，公示照片详见图 3-2 及图 3-3。



彩烟天坛 震撼同框

【央視新聞 簡華社】



利续航,加受油机梯队飞
刻准备为轰-6N、歼-16、歼-10
大机长刷屏全网,他是来自中



歼-20S飞机是我国自主研发的新型隐身多用途战斗机,具有并列双座座舱。歼-20S飞行员表示,歼-20S的入列将重塑规则,彻底改变未来战场。歼-20A飞机是歼-20飞机的“升级版”,是未来空中作战行动的尖刀力量。歼-16C是我国自主研制的重型电子战飞机。



鋼管桁架型

性能指标

当时，作为首批改装运-20大型运输机的飞行员，为了顺利完成改装，早日飞上祖国先进的运输机，空勤宿舍、飞行教室、飞机座舱，构成了她“三点一线”的改装生活。她不负有心人，她在同批中很快实现单飞单放，完成改装，成为为数不多的运-20机长。

(檢令中機新開 人民空軍 白雲空軍)

●公告● 声明 ● 登报热线

6

3.2.3 张贴

本项目于2025年9月2日至2025年9月15日期间在安溪县蓬莱镇人民政府、岭东村村委会公开栏进行了张贴公示。现场公示选取周边临近敏感点的公开栏作为张贴公示平台，属于在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张贴公示的照片详见图3-4。





岭东村村委会公开栏

图 3-4 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1) 网络查询

征求意见期间网络访问量为 614 次。

(2) 纸质报告查询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向建设单位联系人查阅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蓬莱镇岭东村庵内洋 108 号；

联系人：小刘；

电话：18805950608。

征求意见期间无相关查阅记录。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可不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各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开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其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

6 其他

6.1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公众参与说明独立编制成册，公参相关资料（如网络公示截图、刊登报纸原件、现场粘贴公告照片电子版）建立档案保存由专人负责，纳入项目运行以后环境档案管理。

6.2 公众参与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公众参与有关政府文件和包含企业、个人隐私的信息没有对外公开。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未接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月 日

